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New Med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8)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五個月期間之
終期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五個月期間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五個月)	截至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十二個月)
營業額		
發行收入	163,387	140,108
廣告收入	384,319	308,468
提供雜誌內容業務	5,806	3,797
	553,512	452,373
毛利	192,219	148,674
減：		
購股權成本	2,080	485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3,490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500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期間／年度溢利	38,762	31,174
每股盈利－基本	6.46 港仙	6.63 港仙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五個月（「十五個月期間」）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五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五個月)	截至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十二個月)
營業額	4	553,512	452,373
直接經營成本		(361,293)	(303,699)
毛利		192,219	148,674
其他收入		2,479	1,529
銷售及分銷成本		(86,044)	(62,893)
行政費用		(55,280)	(47,677)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3,490)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500)	-
除稅前溢利		48,384	39,633
稅項支出	5	(9,622)	(8,459)
本期間／年度溢利	6	38,762	31,174
每股盈利－基本	7	6.46 港仙	6.63 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606	14,581
無形資產		–	4,102
可供出售投資		–	–
商譽		695	695
		<u>15,301</u>	<u>19,378</u>
流動資產			
存貨		1,634	6,543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	8	78,146	79,1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5,297	117,022
		<u>235,077</u>	<u>202,67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9	65,253	71,490
應付股息		7,200	–
應付稅項		4,761	934
		<u>77,214</u>	<u>72,424</u>
流動資產淨額		<u>157,863</u>	<u>130,2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3,164	149,62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5	810
		<u>172,859</u>	<u>148,81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000	6,000
儲備		166,859	142,817
		<u>172,859</u>	<u>148,81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Velba Limited（「Velba」）及億偉控股有限公司（「億偉」），兩間公司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Velba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億偉持有，億偉由STC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而STC International Limited則為The Albert Yeung Discretionary Trust（「該信託」）之受託人，該信託為楊受成博士（「楊博士」）所創立之全權信託。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所作出之集團重組計劃（「集團重組」），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有關集團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企業重組」一段內。

因集團重組而產生之本集團乃被視為一直存在之實體。因此，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附註2所述之會計政策編製。

本期間之財務報表包含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五個月期間。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顯示之相應比較數字包含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故此不一定可與本期間之數據相比較。本期間之財務報表所包含之期間超過12個月，乃因為本公司之董事鑑於雜誌印刷之季度性因素，下半年（即七月至十二月）通常為主要廣告開銷月份，決定更改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使結算日與其商業週期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一致。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生效或已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香港(IFRIC)*—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IFRIC)—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存庫股份交易
香港(IFRIC)—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IFRIC)—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IFRIC)—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彼等之相互影響

* IFRIC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如何編製及呈列本會計期間或以前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以前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因清盤而產生之可認沽金融工具及責任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財務工具之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³
香港(IFRIC)—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³
香港(IFRIC)—詮釋第16號	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⁶
香港(IFRIC)—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⁴
香港(IFRIC)—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⁷

- 1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合適)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進行之轉讓。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在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本集團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母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之本集團會計處理方法。本公司董事預測應用其他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業務及地區分類

業務分類

本集團業務被視為單一分類，即從事雜誌出版業務。

地區分類

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主要位於香港，且於兩段期間，本集團之所有活動及地區市場主要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類資料。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來自發行收入、廣告收入及提供雜誌內容業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本集團於本期間／年度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五個月)	截至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十二個月)
發行收入	163,387	140,108
廣告收入	384,319	308,468
提供雜誌內容業務	5,806	3,797
	<u>553,512</u>	<u>452,373</u>

5. 稅項支出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五個月)	截至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十二個月)
稅項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0,196	1,62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9)	-
	<u>10,127</u>	<u>1,627</u>
遞延稅項(抵免)支出		
本期間/年度	(460)	6,832
稅率變動	(45)	-
	<u>(505)</u>	<u>6,832</u>
	<u>9,622</u>	<u>8,459</u>

本期間/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 (二零零八年：17.5%) 計算。

6. 本期間/年度溢利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十五個月)	截至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十二個月)
本期間/年度溢利經已扣除(計入)：		
無形資產攤銷*	612	968
折舊	9,430	6,6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	629
利息收入	(1,598)	(542)
	<u>9,622</u>	<u>8,459</u>

* 已計入直接經營成本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期間/年度溢利38,76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1,174,000港元)及於本期間/年度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00,000,000股(二零零八年：470,491,803股)計算。

450,000,000股股份於本公司股份在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前且根據集團重組發行，按猶如該等股份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獲發行而處理。

由於本期間／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行使價均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故本公司並無就其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

8.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下列各方之貿易應收賬款		
— 第三方	71,218	72,942
— 關連公司	355	697
	<u>71,573</u>	<u>73,639</u>
預付款項及按金	6,573	5,469
	<u>78,146</u>	<u>79,108</u>

關連公司均為由該信託（楊博士為該信託之創立人及被視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所擁有之公司。

本集團一般參考其客戶之過往付款記錄及業務關係，向彼等授予30日至120日不等之信貸期。雜誌發行收入之銷售額由本公司之分銷商於所售雜誌數量確定後10日內結算。管理層每月一次檢討廣告收入之信貸限額及未償還結餘。於報告日期，以發票日期為準，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齡		
0至30日	62,802	65,320
31日至90日	8,309	7,060
91日至180日	395	1,196
180日以上	67	63
	<u>71,573</u>	<u>73,639</u>

9.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下列各方之貿易應付賬款		
— 第三方	33,812	44,942
— 關連公司	2,259	1,887
	<u>36,071</u>	<u>46,829</u>
應計開支	29,182	24,661
	<u>65,253</u>	<u>71,490</u>

關連公司均為由該信託(楊博士為該信託之創立人及被視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所擁有之公司。

本集團一般可自其供應商獲得60日至90日之信貸期。於報告日期，以發票日期為準，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齡		
0至90日	35,431	45,661
91日至180日	558	1,002
180日以上	82	166
	<u>36,071</u>	<u>46,829</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香港雜誌出版集團翹楚之一，現時在香港擁有及出版五份週刊，即*東方新地*、*新假期*、*新Monday*、*流行新姿*及*經濟一週*，它們在各自之市場享有獨特兼穩固之地位，更有來自不同市場層面及年齡組別之忠實讀者群。

經濟下滑於十五個月期間上半部份對本集團之經營環境造成負面但溫和之影響，但情況於下半部份轉差。本集團已及早採取措施控制及減少其影響，業務亦於過去六個月逐步回穩復甦。雖然營商環境仍然困難而不明朗，惟本集團將不斷密切監察全球經濟對本土市場之影響，實行精簡策略而又不影響到向讀者及客戶提供內容及服務之質素，並審慎運用其資源。除繼續致力維持其市場領導地位外，本集團亦力求不斷成長，承擔新挑戰，望能再創佳績。

財務回顧

本集團能在以銷量主導之雜誌行業維持領導地位，並於十五個月期間錄得可觀溢利。於十五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之營業額達553,500,000港元，較去年452,400,000港元上升22.3%。毛利增加29.2%至192,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48,700,000港元）。

本集團之主要收入源自廣告銷售及發行。本集團之廣告收入平穩，達384,300,000港元，較去年之308,500,000港元有所上升。雜誌及袋裝書之發行收入為163,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40,100,000港元）。

扣除若干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3,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及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1,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後，十五個月期間之溢利為38,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1,2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東方新地

作為本地週刊翹楚之一，*東方新地*涵蓋廣泛主題，從最新娛樂新聞及名人動向至時裝及生活時尚，以及購物、飲食及健康貼士，包羅萬有，且雜誌內容豐富及多樣化，多年來更累積一群忠實讀者及強大廣告網絡。

儘管全球金融危機嚴重影響整體消費行業，*東方新地*仍能從芸芸娛樂雜誌中堅守穩健地位。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東方新地*更成為全港最暢銷娛樂雜誌，發行量為同類雜誌之冠。根據香港出版銷數公證會之審計報告顯示，*東方新地*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每期平均淨發行量高達174,187份。受讀者歡迎之確據，有助推動其銷量，並進一步提升其於零售商及廣告商當中作為領先刊物之地位。

憑藉其坐擁強大讀者群之優勢，以及接觸更大範圍網上讀者之潛力，*東方新地*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展開電子資訊推廣計劃，作為開發收益之新途徑。其專屬網站亦已進行技術重組，並準備於本年年底前推出更新版。經加強後，網站將可支援更快速之互動功能，提供更多即時娛樂及八卦新聞之提要。

新假期

縱使不穩經濟嚴重打擊旅遊及餐飲業，*新假期*仍能保持廣泛讀者群，以及來自廣告客戶之穩定收入。團隊並無放慢腳步期待經濟復甦，反而更積極擴展服務範疇，並向客戶提供更多元化之廣告套餐，從而擴大客戶群，以在此艱困時刻爭取更多商機及競爭力。

除印製旅行及餐飲方面之專題書冊外，*新假期*亦推出了家居烹飪之食譜，深受大眾歡迎，進一步鞏固其飲食行家形象。與此同時，*新假期*亦額外投放資源融入網上及手機平台，善用其在旅遊及餐飲領域上之專長。其網站曾進行大規模重整及升級，特備精心設計之功能，尤其迎合香港新一代經常上網用戶之獨特生活方式，同時加入了最新流行的Web 2.0元素及多元化互動功能，以引入更多人流及用量。

為繼續走在流動科技世界尖端，該雜誌推出了資料搜尋應用功能，讓iPhone及Nokia N97用戶透過流動電話連接其飲食資料庫，利用全球定位系統功能查找食肆位置，及即時上載相片及食評到*新假期*網站。

新假期又與新Monday於二零零八年九月攜手推出「嘟嘟碼」(Doodmeco)跨媒體活動，並作出廣泛宣傳。該服務讓讀者利用手機與印於雜誌上之條碼互動，藉此從流動網絡取得更豐富之影音內容。該項活動於業界推崇之「2008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中榮獲「最佳無間斷網絡(流動資訊娛樂)獎」類別之銅獎。其PSP中文版旅遊指南系列亦於該比賽中榮膺「最佳數碼娛樂獎」類別之「特別嘉許證書」。

新Monday

新Monday為香港最受歡迎之年青人雜誌之一，以年齡介乎15至29歲之年青男女為目標讀者。為緊貼此讀者群時刻轉變之生活模式及品味，新Monday已成功融入年輕人之溝通渠道，為讀者提供流行文化之最新資訊娛樂消息。為成為讀者之潮流先驅，新Monday略為調整其定位，由重點報導流行偶像及時裝之新聞，轉為傾向報導年輕人娛樂新聞及潮流資訊。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以來，該雜誌更著重介紹熱門娛樂及時尚生活主題，例如娛樂消息、八卦新聞、流行文化、時裝、電影、遊戲以及最新科技玩意及配件。其第430期亦贏得「中華印制大獎2007-2008」雜誌(商業輪轉印刷)銅獎，顯示該雜誌之印刷水準亦屬最高水平。

於十五個月期間，新Monday努力不懈，盡力提高其在網上社群的知名度及品牌形象。新Monday網站已更新至2.0版本，提供更多演藝名人及偶像之每日更新消息，並設有投票區及討論群組等互動功能，供網民參與。

新網站「BEE」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底推出，專門為年輕男性用戶而設，當中除介紹各式各樣潮流服飾資訊外，亦設有可暢談城中熱話之討論區。在市場推廣及網絡宣傳活動帶動下，「BEE」網站受歡迎程度與日俱增，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之累計網頁瀏覽量已超過800,000人次。

流行新姿

流行新姿定位獨特，乃專為具有風格且追求潮流之年輕女讀者而設之時裝及美容指南，特別對準熱切追求優質生活、年齡介乎20至35歲之職業女性。其讀者群一直保持穩定強勁。作為高級美容及時裝指南，該雜誌印刷質素亦受到最嚴謹之內部監控。其第257期亦贏得「中華印制大獎2007-2008」雜誌(商業輪轉印刷)銀獎，再次印證本集團雜誌之印刷乃屬高質水平。

為配合本集團於其他雜誌之策略性發展，*流行新姿*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推出其專屬網站。網站設有美容專家、時裝設計師、髮型師及化妝師之網誌及留言版，成為職業女性分享時裝及美容潮流心得之互動平台。「完美OL選美大賽2009」的投票率為比賽舉辦三年以來最高，「OL完美品牌大賞」之參選單位亦見大幅增長，反映該雜誌在職業女性讀者及廣告商當中之受歡迎程度皆見增長。

經濟一週

*經濟一週*為專業且權威之財經及金融投資指南，在香港發行超過20年。憑藉其最新市場觀點，加上著名投資專才及金融專家之貼士，贏盡忠實讀者之口碑。該雜誌專為富有且教育程度良好之年輕投資者及企業家提供詳盡之最新市場資訊及分析。

雖然整體經濟狀況欠佳，對金融界造成明顯打擊，並因而影響到金融及投資市場之業務，惟*經濟一週*之核心讀者對雜誌內之新聞及評論仍有強烈興趣。其忠實讀者群一再證明該雜誌作為在市場上屹立不倒之可靠財經指南之地位。故此，其整體業務仍然獲利。

該雜誌已推出電子資訊推廣計劃，作為本集團業務多元化發展策略之其中一環，以發送網上電郵方式，提供最新財經數據及分析摘要，旨在擴闊雜誌之讀者層面及為其內容增值。

書籍出版

本集團因應市場需求，出版熱門題材之書籍或書目，例如旅遊及飲食指南叢書、市場分析指南、漫畫，以及參考書與自助圖書。於十五個月期間，本集團在全港多個零售點出版及出售合共55套新書目。

該部門亦致力開發新概念及噱頭，從而促進收入增加，同時緊隨本集團之多元化策略，發掘新商機。為配合本集團之「嘟嘟碼」推廣項目，亦推出了一本旅遊指南，封面印有一個特製條碼，讓讀者預先下載地圖到其手機上，方便彼等於旅遊時能輕鬆找到目的地。除書籍外，該部門亦物色潮流商品於「香港書展」時銷售，反應甚為熱烈。

前景

儘管本集團所有雜誌在週刊市場均穩健茁壯增長，本集團仍不斷審慎發掘促使業務多元化之商機，務求充分發揮業務潛力。憑藉現有人力資源，本集團已成立一支核心多媒體開發隊伍，致力在網上及流動通訊平台開拓各種嶄新意念及發展機會，同時亦特設網上銷售部門，主要旨在為本集團促成網上銷售項目。

誠如較早時提及，自行開發之新印刷系統「NMPS」(新傳媒出版系統)乃為本集團於上市時訂立之重大提升項目之一，在技術與前線團隊經過多月努力及合作下，該系統終於開始其初步試行階段。一旦該系統完成全面轉移，將可讓本集團之印刷業務突破傳統模式，並使全部編輯過程得以在簡化及自動化環境及較易管理之工作流程下順利運作。此舉可望使本集團能進一步監控其營運效率及製作成本，從而保持其財務健康狀況及市場地位，並能提高對其股東之回報。

其他分析

股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公司之股本架構於十五個月期間並無變動。

本集團透過股東資金及經營產生之現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及其他借款(二零零八年：無)。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比總資產之基準計算)為零(二零零八年：零)。

本集團之外匯匯率波動風險甚微。

僱員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565名(二零零八年：501名)僱員。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199,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48,500,000港元)。

為激勵或獎勵本公司僱員及董事，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並未根據其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向本公司兩位執行董事以行使價每股0.68港元授出合共7,500,000份購股權，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由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以書面決議案通過。自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以來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因此，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為7,500,000份購股權。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作出抵押。

或然負債

於十五個月期間，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涉及於彼等日常業務活動中面臨尚未完結之訴訟或索償。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訴訟或索償之判決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並認為無需就任何潛在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作出進一步撥備。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來自上市之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公司之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8,550,000港元。此等所得款項淨額於從上市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止期間已部份使用，且上述使用符合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所載之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計劃用途

	計劃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八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提升及豐富雜誌之內容	37.28	8.14
向讀者及廣告商宣傳及推廣雜誌	20.98	8.00
增強本集團現有網站之內容	8.74	7.39
更新本集團現有機器及設備， 以提高出版流程之效率	14.15	10.29
一般營運資金	7.40	7.40
	<u>88.55</u>	<u>41.22</u>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支付十五個月期間之末期股息每股0.008港元(二零零八年：0.016港元)(「末期股息」)，合計4,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600,000港元)。該末期股息倘於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獲得批准，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派付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為符合領取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有關股票連同填妥之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於十五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進行交易之規定準則。

終期業績之審閱

本集團十五個月期間之終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十五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經審核終期業績及年報

終期業績公告乃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mg.com.hk>)。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交本公司股東，另亦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瀏覽。

承董事會命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許佩斯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許佩斯女士 (行政總裁)

李志強先生

黃志輝先生

范敏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惠敏女士

謝顯年先生

關倩鸞女士